

花火

吾家小眉 弯弯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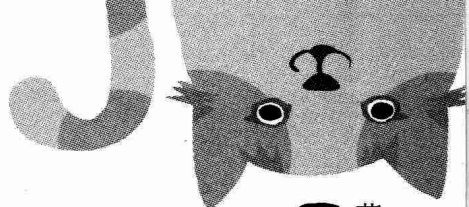
WUJIA XIAOMEI
WANWANHUA

莫争 著

这一道150千米宽的台湾海峡
这一汪蔚蓝的海水
在他面前也只是——道小眉弯弯

数十位传媒大腕前所未有的一致推荐
2010 让“小眉”来颠覆你的青春！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春风文艺出版社



莫争 著

吾家小眉弯弯画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春风文艺出版社

© 莫 争 2010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吾家小眉弯弯画 / 莫争著. — 沈阳 : 春风文艺出版社, 2010.12
ISBN 978-7-5313-3877-2

I . ① 吾… II . ① 莫… III . ①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220640 号

吾家小眉弯弯画

责任编辑 肖云峰 王 平
责任校对 范丽颖
装帧设计 刘 艳
选题策划 花火工作室
特约编辑 林玉婷
幅面尺寸 145mm×210mm
字 数 223 千字
印 张 8
版 次 2010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0 年 12 月第 1 次

出版发行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春风文艺出版社

地 址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5 号

邮 编 110003

网 址 www.chinachunfeng.net

购书热线 024-23284402

印 刷 湖南新华精品印务有限公司

ISBN 978-7-5313-3877-2

定价 : 18.00 元

常年法律顾问 : 陈光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 024-23284029
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联系电话 : 0731-88282222



“呼——”终于到了可以大发牢骚的奇迹时刻了。

可以写这些题外话，说明书可以出版了。这本书我可是折腾了三四年之久啊，真够BT的！

我习惯在书的结尾写一个后记，一般几千字，可是竟然不止一次被人夸道“喂！我看了你的整本书，就后记最好看！”我悲喜交加，该感谢他还是给他点颜色看看呢？真是重拳打棉花——不着力啊！

我查了下文档历史，这本书在二〇一七年一月就写好初稿了，那动笔肯定是二〇一六年的事了。如果它是食品的话，有过期的嫌疑了，不过优秀的作品经得起时间的考验嘛。我希望它是一瓶好酒，年份越久，越是回味无穷。

现在回想写这本书的经过，几乎完全记不起什么了。我，莫名其妙，喜欢争风吃醋的莫争莫大先生现在也出版过将近二十部长篇小说了。其中大多数被归类为悬疑探险之类的，很man，很heroic detective novel。但实际上，我的第一本书《轮回香》，第二本书《兄弟爱人》都是不折不扣的love story，所以哇哈哈，自捶胸脯八百下，“吾王乃多面爆破神啊！”

有时出去，被别人介绍是“作家”，我都习惯性地跳退三步，被吓到脸部肌肉抽筋。不会吧！好酷的职业！似乎坐在家，掐着脚指头就能运筹于屏幕面前，决战于千里之外。实际上，还不是可怜兮兮在职业栏里帕金森症发作，颤抖万分地填上“失业”二字？

“写什么呢？”对方好奇地问。“嗯——”另外的朋友就掰着指头，“有推理、探险、科幻、武侠、言情……”然后肯定满堂鬼哭狼嚎声，“怎么跨度这么大啊！”

没办法啊，我就是个跨时代的人物啊！

言归正传，还是说说这本《吾家小眉弯弯画》吧！首先关于书名，我个人是挺喜欢的，这个书名蛮精致细腻，温婉动人的。

画眉，是多么浪漫温馨的举动呀！眉若远山，秀眉微扬，娥眉高挑，眉目传情，黛眉葬花，扫眉才子，呵呵，我好像扯远了，不过确实是很优美的意境。汉代张敞画眉，传为千年佳话。还有那一首著名的朱庆余《近试上张水部》：

妆罢低声问夫婿，画眉深浅入时无。

这种初作嫁妇、胸无成竹、忸怩不安的心态，和作者辛苦孕育作品、战战兢兢给诸位雅鉴斧正的卑微谦逊是何其相似！

文字确实是很奇妙的东西，可以人神共愤，也可以与鬼沟通（我究竟得罪谁了？写到这句，连笔记本都诡异地倒飞出去，还好我身怀绝技，一记布袋兜云手全盘拽了回来！）。

那个，继续说书。这个书插科打诨，但又不是低级趣味，因为我始终是一个有品位的作者嘛。我很用心地设计很多对白，到后来就浑然天成，变成主角嘴中自然吐出的，这时候，角色就渐渐活了过来。我不再是一个创作者，而不过是一个旁观者，一个记录者。

我从小生活在福建的乡下。几乎每户人家都有亲戚在台湾，外婆的哥哥也在台湾，有一年回来探亲还送了我一块玉。让我印象很深的是，家里的大人还找了邻居用火烧，来鉴定那块玉到底是不是真的。最后那块玉被一个女亲戚“借”走，从此不翼而飞。真怀疑那块玉里面有一个微型间谍系统，这个想法可以写一部谍战惊悚小说了！

所以我们这里的人谈婚论嫁时，经常会说：“哇，他们家有个亲戚在台湾，好有钱啊！”但就我个人经验来说，现在福建和台湾的生活水平很相近，甚至有过之而无不及了。我在台湾也出过书，他们是用美金结算的，但实际上稿费很低，大概只有大陆的五六分之一。在台湾，真正靠写书生活的作家是很少的。而大陆，更多的大学生毕业就是失业，很多的文学青年加入到职业写作的行列中来了。

在写过几本悬疑小说后，我想调剂一下口味，就开始写这本充满喜感的书。我觉得作为一个生活在海峡西岸，又对台湾文化比较了解的作者，我写这本书是有优势的。唯一的劣势可能是我说福州话，而台湾是说闽南话，当然，台湾的马祖岛和连江县也是说福州话的。

不过没关系，我不会说非洲话，还经常去食人族探险呢。在书中提到的绝大多数地点，如福建中医学院（现在是福建中医药大学）、省图书馆、东街口等都是真实的地点。不过你们如果问我现实中有没有莫小智和萧婷眉这一对欢喜冤家，我的答案是竖起食指：“不可说，不可说。”

估计会有无数臭鸡蛋硬砖头天花乱坠地砸来，那我还是说两段吧。用之前一个看中我书稿，但又要我改来改去的编辑的话，“这是时下最流行的穷书生和富家千金的狗血组合”。莫小智家境一般，读书也一般，和绝大多数平庸平凡、无所作为的普通人一样，所以他的角色是很多同龄人的写照，应该有很多共鸣，就是那种自己不努力，天天睡懒觉，考试只会抄，还想着买彩票中五百万的懒人代表。不过他也有闪光的一面，就是他内心的正义感，还有未被世俗完全抹杀的善良，以及十分难能可贵的幽默与自嘲。

而萧婷眉，她的富有是被夸大了的。现实中应该也有很多家境不错、姿色不错的女孩子，而且脾气比她更暴躁，更臭屁。她是一个很活泼、有趣、充满奇思怪想的女孩子。而且我觉得她应该是一个适合结婚的对象。因为她是一个懂事的女孩子。

其他人如阿朗也是很常见的花花公子的形象；小屁孩是那种柔弱的花样美男的代表；阿雅的性格更为火辣，虽然她内心也可能更加脆弱；而方似玉那种胖妞，几乎路边随便一抓都是一把，是很亲切、很喜人的邻家角色。

在这样一本书里，每个角色都是真实亲近的，只是稍带些艺术夸张，我尽量让他们栩栩如生，使读者觉得书中的人就是他们的死党，他们的闺蜜，他们的好朋友。

我不喜欢说他们有什么优点缺点，因为我认为那些不过是人物的性格特征。所谓的优点缺点都是相对的，在不一样的场合，得到的效果也是截然相反的。

最终的效果，是为了让大家看了开心，在阅读中享受乐趣，并能得到一点点类似“好人有好报，有情人终成眷属”这样老套而永恒的心灵的感动就足够了。不过万一笑到脸抽筋，可别找我要医药费哦！

除此之外，在每小节前还有个内酷猫的小段子。这只猫从小受了超人和加菲猫的生化辐射，每句话都不伦不类，千奇百怪，让人忍俊不禁。一开始我还找人给它画漫画，后来可能大家看它太调皮，谁都画不出它的庐山真面目。

如果捧着书的你可以，欢迎给内酷猫画一张画，或者你们有什么好的故事灵感，都可以写信给我：jamaigu@hotmail.com

真诚地感谢每一个我的作者。

我不想说，没有你们，就没有我。因为我真的是一个习惯孤独的作家，我可以单单为我的影子继续写下去。但是有了你们，真是锦上添花的事情。

而且我一直觉得，不看书的人，对作者来说没什么损失，作者写完了书，使命就完成了。而不看书的人，损失是他们自己的。

多看点书，多认识朋友，多做点好事，多关心身边的人，世界会变得更美好！

我爱你们！希望你们也爱我！

还有，今天是七夕，你们都要快乐哦！你们都要幸福哦！你们都要想我哦！

不用等明年鹊桥，我就会乘着长风，踩着七彩云团，笑意腾腾地杀回来的！

莫寻

二〇一〇年七夕



1. 一根香肠引发的血案

传说中，每个人的一生都在等待另一个人。有的人等到了，于是拥有了幸福，有的人没有等到，于是拥有了——孤独。

——内酷猫语录

说起来很可笑，认识她居然是因为一只狗。

更没想到的是，第一次见到她我就流鼻血了。

我叫莫小智，莫名其妙的莫，小题大做的小，大智若愚的智。

遇见她的那一年我二十二岁。很不幸，双双得单，尚且光棍。

地球上有这么多的国家，这么多的国家有那么多城市，那么多的城市有这么多的街道，我却偏偏着了她的道儿。

那一天，我去省图书馆借了很多书。为了省钱，只好安步当车，还自欺欺人是锻炼竞走。

走到鼓屏路的时候，我口干舌燥，于是在路边的小店买了一



杯可乐和两根台湾香肠，惹得路边的美女纷纷对我侧目。哼！假正经，你们吃炸香蕉的样子老子又不是没见过！

“哇！”我喝了一口冰镇可乐，“爽啊！”

“耶！”我尝了一口美味香肠，“正点！”

我敢用我的人头打赌那只狗听得懂我的话！

那是一只浑身银白的哈巴狗，似乎刚从漂白剂里打捞出来。它毛茸茸的尾巴讨喜地朝我摇着。

“哥们儿，给我一口吧！”我分明听见它说。

天杀的！兴许我真是一只猫转世——我最怕狗了！

我连忙撤退，白狗哗啦哗啦地流着口水，伸出贪婪的舌头和恐怖的犬牙，如影随形地紧跟着我。有路人以为我才是白狗的主人，纷纷怪我自私自利，只顾己腹。

我不由得想起了鬼大师蒲松龄的《狼》。

“一书生晚归，手中可乐尽，止剩肠。途遇一犬缀行甚远。生惧，投以肠，犬得肠止，嗅而咽之，津津有味。生趁机逃，未几，前犬又至，尾随如故……”

我手中唯一的一根香肠还有一口，我和狗一起虎视眈眈地盯着那“最后的晚餐”。

该死的畜生！光天化日之下，竟然敢和本大爷争香肠！

三分钟后，我实在忍不住了，一下子把香肠塞进了嘴巴里。我抹了抹嘴巴，双手一摊，朝白狗不好意思地笑了笑。

说时迟，那时快，“汪！”白狗像闪电一样朝我恼羞成怒地追了过来。

“我的妈呀！”我抱着书拔腿就逃。

那只狗穷追不舍。

我风驰电掣地逃命，就差没在肩膀插两块玻璃片当后视镜了。

刚好前面是一所学校，一个骨瘦如柴的保安站在门口，我觉得贴张门神都比他更能震慑住歹徒。

尽管如此，我还是慌忙躲到了学校里。

“喂，你的学生证呢！”

“狗！狗！帮我拦住那只狗！”我一把撞开了如纸片般单薄的保安。

那只狗直接从保安下面穿裆而过。

我狼狈地跑啊跑啊，忽见前面有一个大操场，我大喜，加大马力冲了过去，随手一甩。“哐！”铁门关上了。

“嘘……”好险！我长长地出了口气。

“安打！好球！”远方一阵亢奋激动的呐喊。

我好奇地抬起高贵的头颅，只见一颗飞速旋转的“陨石”从天而降，迅速逼近，直接命中目标。

轰然一声，书飞上天，壮烈牺牲。

我呈大字倒毙，鼻血“横流”

2. “绣花系”的东方不败

人与人的相遇都是注定的。好的叫缘分，不好的叫怨愤。

——内酷猫语录

我挣扎着站起来，眼冒金星火星冥王星。

“耶！再见三分本垒打啊！”不远处一片闹哄哄的，估计拍电影都没那么热闹。

我正茫然不知所措，前方有一个戴棒球帽的家伙跑了过来。

“喂，哪里闯进来的小子，把球扔过来！”

我这才看清楚将本尊击倒的原来竟是一颗垒球。奇怪，大陆很少人玩这种球的。

“听见没有，把我的球扔过来！”棒球小子高声喊，“发

什么呆啊！虽然我长得玉树临风，但你也没必要激动得流鼻血吧！”

我揉了揉眼睛，嘴巴里咸咸的，鼻血果然飞流直下三千尺了。

棒球小子的帽子压得很低，穿一件海水蓝的运动外套，单手叉腰，肩膀上帅气地扛着一根大棒，非常有精神。

我郁闷地俯身去拾球，鼻血像喷泉一样壮观地洒了下来。

“汪汪！”刚才的那只白狗居然从墙上跳了过来，冷不丁地空降在我的眼前。

我“哇”地大叫一声就跑，一不留神撞在棒球小子的怀里。

天！他的胸居然是软的！

“你，你，你是女的！”我伸出“咸猪手”，中六合彩啦！

“大哥，拜托，女生就不能玩棒球吗？”她恼怒地打掉我的手，本想狠狠K我一顿，但也看出我是无心之失，只好忍气吞声道，“喂！你是男人吗？畏畏缩缩的怕什么啊！”

“狗！狗！我怕狗！”我躲在她身后害怕地喊。

“白条！”她俯下身来。

白狗屁颠屁颠地跑了过来，亲热地跳到了她手边，一人一狗乐成一团。

我站在一旁瞠目结舌。

“汪汪！”叫白条的狗嘲笑地吼了几声。

“哈哈——”她身后的一帮朋友全都笑起来。

“这，这是你家的狗？”我抹了抹鼻子说，“它抢我的香肠……”

“你的香肠？”她愣了一愣。

“呃，你是路边小便族？”身后一个大个子跑垒员喊道。

众人又笑翻了天。

“人作为高等智慧生物，不该和狗狗抢食物的。”棒球女孩

很认真地对我说。

“是你的狗先抢的。”

“你就不会让让狗狗吗？”

我词穷。

“同学，你的书。”身后一个天籁般的声音响起。

我回头一看，一股让人眩晕的芬芳迎面袭来。

一个长发飘飘、身着碧裙的古典美女优雅地拾起我的书还我。

“你是师大中文系的吧！”她看了看我借的小说道。

“是，是，是！”我激动得结巴起来。

“听说有个叫沈朗的诗人？”

“诗人？”我惊了一下，“哦，哈哈！这个‘屎人’！你知道他的地址？”

“是的。”女孩子腼腆地回答。

“嘿嘿，你想去找他？”我一边撕下一张便笺写下我的宿舍地址和电话，一边问。

她接过地址，嫣然一笑，然后从香奈儿皮包里找出一张地图，在图上找到我给她的地址，打上一个大大的叉。

“这是干什么？”

“谢谢你，让我知道一个我永远不该去的人间禁区。”

“清雅，姓沈的昨天晚上又来骚扰你了？”棒球女孩喊。

“小眉，下次他要再找我，你就关门放狗！”外表温柔的阿雅说话好狠。

最毒女人心！我偷偷想，我的兄弟风流诗人阿朗这回可栽了！

“同学，你还在流血呢。”阿雅细心地用纤指压住我的鼻翼，说来神奇，不一会儿，血就止住了。

“真厉害！”我掏出一张纸巾塞进鼻子里。



“小意思，我们是学这个的。”阿雅摆出一个优雅的拈针动作。

“绣花系？”

她摇摇头。

“东方不败？”

“呵呵，你真有趣！我们学针灸的啦！”

我回头一看，校门处“福建中医学院”六个镏金大字在阳光下闪闪发光。

“上垒啊！”棒球女孩在远方喊，“安打！”

“嗖！”一颗棒球又朝我飞来，砸了我一个正着。

“汪汪！”白条飞奔而来，我落荒而逃。

白条得意地吠着跑到我面前，我吓得赶紧闪人。它叼起棒球，又跑回去把球还给了棒球女孩。果然是狗奴才！

此非久留之地，速速撤退为妙！

“喂，小子，下次见到我家白条，记得请它吃香肠！”棒球女孩远远地喊。

身后又是一阵雷霆般的哄笑。

3. 沈朗的歪诗

自问：什么叫诗歌？

自答：诗歌

就是

文字的

尸体

切割。

——内酷猫语录

我狼狈不堪地回到学校宿舍，舍友沈朗穿着一条CK内裤在摇

头晃脑地念歪诗。

小时候，
单恋是一所小小的院子，
我在这头，
丫头在那头；

长大后，
单恋是一张窄窄的课桌，
我在这头，
班长在那头；

后来啊，
单恋是一方矮矮的办公隔板，
我在外头，
秘书在里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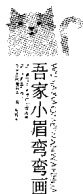
而现在，
单恋是一张小小的单人床，
我在床头，
你在心头。

“好恶心啊！”我拔出鼻子里的血块。

“哇！处男的杰作啊！”沈朗大惊小怪地喊，“今天出去打猎了？”

“打你个飞机头！”我倒霉地说，“有只狗追了我整整一条街。”

“不错不错，”沈朗喃喃道，“居然有一只狗追了你一条街。你们晚上出去约会吗？”



“放肆！”我朝阿朗比出中指，同时发射出人字拖鞋。

谁料阿朗早已习惯与女友吃分手晚餐时，躲避迎面飞来的刀叉的功夫。

他斜身一闪，我的拖鞋飞出窗户，恰好回来一人，迎头赶上。但愿我那双拖鞋没踩过狗屎。

“哇哈哈！导弹偏离轨道。”阿朗笑嘻嘻地朝我拍拍屁股，溜之大吉。

“小智，阿朗，你，你……”一个清秀柔美的男生泪水汪汪地望着我，然后挤出一句话，“你，你们欺负我，我不活了……”

此君名叫肖萍海，但大家都叫他“小屁孩”。也不知哪对染色体作祟，让他长得如出水芙蓉，肤如凝脂，性别栏里填的却是男。

委屈他身陷狼窟三年多，对面宿舍的老黑老牛老毛就经常半夜三更兽性大发地过来非礼他，幸亏我和阿朗数次拔刀相助，才让他保存清白至今。

小屁孩同志写得一手婉约散文，天天抱着一本《红楼梦》，据说毕业论文也准备写《贾宝玉不能延续家族辉煌的性格分析》。

小屁孩躲在被窝里凄凉地舔了舔他的伤口，不时发出低低的啜泣声，应和着宿舍隔壁“黑牛毛”组合播放的迈克尔·杰克逊的轻摇滚，倒别有一番情趣。

4. 拯救白条

约会是爱情必不可少的元素。

误会是恋爱必不可少的毒素。

——内酷猫语录

清晨，还在梦中和校花亲嘴的我被一阵急促的铃声吵醒。

“臭香肠！你给我滚出来！”只听一个女声大骂，“你到底给我的白条吃了什么！”

“你，你是哪位？”我睡眠惺忪地问，“这里不是酒店，没人打白条。”

“什么，你还打了我的白条？”对方的怒火灼伤了我握着电话的手。

“你，你到底是谁？”

“给我立刻滚出来！”对方恶狠狠地下最后通牒，“七点整，南京路暖风宠物诊所。你要是迟到的话就死定了！”

“我要是不去呢？”

“我就让你生不如死！”

“啪！”电话挂断了。

“阿朗，阿朗，”我推了推下铺的沈朗，“你有认识姓白的女孩吗？”

阿朗含混地说：“问问小屁孩，会不会打错电话了？”

“肖君，肖君，醒了吗？”

“哼！”

“肖君，你最有爱心，能不能帮我去一趟暖风宠物诊所？”

“切！”

“肖君！”

“呼——”小屁孩居然假寐起来。

“靠！”我起来胡乱地穿上衣服。

不好，六点三刻了！那个女的说话太狠了，真不好对付！希望是打错电话了吧。

“阿朗，摩托车钥匙借我。”

“给。”阿朗翻了个身，从大屁股下面取出热乎乎的钥匙。我捂着鼻子接过，连牙也没刷，撒了泡尿，匆匆冲下了楼。



由于心神恍惚，一路上我差点撞倒了九根电线杆。

“汪！”一只跟主人晨练的大黑狗朝我狂吠。

狗！白条！对了！不就是昨天遇见的那只狗吗？晨风一吹，我打了个寒战，一下子反应过来，那只狗怎么了？它的主人怎么会向我兴师问罪？

我迷迷糊糊地赶到了宠物诊所。刚走到门口，就听见了一阵凄厉异常的哭声。

“白条，你不能死啊！你是我在大陆唯一的亲人啊！”

我战战兢兢地推开了旋转门。诊所里特殊的兽味和药水的气味迎面扑来，雕花窗户内，隐约可见医生在检查一只仰卧的白狗。

门外几个女孩子焦急地等待着，连妆都没化，真比死了她家男人还慌张。

我东张西望，一个人影风一样地冲了过来，一把揪住了我的衣领：“凶手！你是凶手！你谋杀了我的狗狗！”

“我，我……”我被唬得愣住了。

棒球女孩激动地抓着我猛摇，好像要抖落我身上所有隐藏的罪恶。

“小，小白怎么了？”

“它，它吃不下饭，很痛苦……”

“这跟我有什么关系啊！”

“难道没有关系吗？！它吃过你的香肠！”棒球女孩双眼通红地看着我，“快说！你那香肠是哪里买的，是不是想害死白条！”

“我也吃了，也没死啊！”我低声说，“你以为你家狗是霍元甲啊！”

刹那间，棒球女孩的脸色都绿了，愤怒的目光像火车一样冲来，我的视线立刻不敢与她接轨。

“别，别惹她！”古典淑女阿雅赶了过来，“小子，吃饱了撑得啊！她可是跆拳道黑带高手！”

“黑带？”我嘀咕道，“黑色领带吗？”

“你，你白痴！”阿雅愠怒地看了我一眼。

“轰！”棒球女孩飞起一记伶俐的侧踢，虎虎生风，把墙上挂的宠物画框踢了下来。

我惊得目瞪口呆。

“呜……我的狗狗……”棒球女孩触景生情，捧着宠物画框哭了出来。

这是我第一次看见她流泪。

原来她是一个喜欢小动物的女孩。

原来她的棒球帽，是用来遮掩眼中的忧伤。

5. 我叫“兑布旗”

狗比人可靠，比人更喜欢太阳。因为人们都说，靠！狗日的！

——内酷猫语录

“告诉我……”棒球女孩掩面抓住我的袖子，呜咽道，“求求你告诉我，你到底给我的狗狗吃了什么？快拿解药出来，拜托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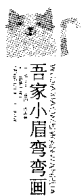
我哭笑不得：“我，我就给了它吃了一根香肠……”

“可是它为什么回家就吃不下饭呢！它一直痛苦地叫着，连最爱吃的排骨都不想吃……”

“请，请问你家白条是男是女？”

“女的……”棒球女孩伤心地说。

见鬼！我心里暗自咒骂着，不会像阿朗说的，这只母狗爱上我了吧！



而现在，
单恋是一块薄薄的玻璃，
我在这头，
狗头在那头……

“萧小姐，萧小姐……”突然，外表酷似史努比的宠物医生打开了手术门。

“我家狗狗……”棒球女孩强忍悲伤，做好了接受一切不幸的准备。

“萧小姐，你真的不该给你家狗狗吃……”

“你这个王八蛋！”棒球女孩一把抓起我扛到半空，想来个霸王扔鼎的过肩摔，“快说！你到底给我家狗狗下了什么毒？”

“救，救命啊！我有恐高症！”我在空中手舞足蹈。

“萧小姐，快把他放下来！”宠物医生和蔼地劝说，“我想你是误会了。”

“怎么回事？”阿雅拉住行凶未遂的棒球女孩。

“哦，是不锈钢的。”我心有余悸地说。

“喏，你们看！”宠物医生手中拿着一把镊子。

“呵呵，的确是不锈钢的。”医生微笑着把镊子对准了灯光，一根白色的、几乎透明的骨头发出扎眼的光芒。

“狗狗没有吃坏东西，只是在吃排骨的时候被骨头卡住喉咙了。”

“啊！原来是这样！”棒球女孩恍然大悟，破涕为笑。

“汪汪！”贪吃的白条颠着肥臀跳了出来。

“宝贝乖！”棒球女孩像慈爱的妈妈把它拢在怀里，毫无歉意地瞥了我一眼。

“栽赃、嫁祸、冤枉、颠倒黑白、是非不分……”我小声地叹了口气，“欲加之罪，何患无词！”